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中植及一致行动人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700,000 股（占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时公司总股本的 4.17%），详见 2018 年 9 月 5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由于公司向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527,200 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9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由 544,755,909 股变更为 545,283,109 股，上述减持计划中，中植拟减持数量不变，仍为不超过 22,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变为 4.16%。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票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中植及一致行动人未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公司股票，现将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中植及一致行动人未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尚未实施，仍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5,417,66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8.3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止公告日，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尚未实施，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2、在减持计划持续期间，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3、在减持计划持续期间实施减持时，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1、中植及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